透液日報

我市表彰献血先进单位和个人

本报讯(记者 于芯)在 第16个"世界献血者日"来临 之际,6月12日,全市无偿献 血表彰大会在市政府东二楼 会议室召开。会上,市卫生 健康委作了全市无偿献血工 作报告,对全市无偿献血先 进县(区)、先进单位和个人 进行表彰,安排今年无偿献 血工作。副市长汤艳出席会 议并讲话。

汤艳代表市政府,向获 得表彰的县(区)、部门、单位 和优秀个人表示祝贺,向长 期关心支持无偿献血工作的

社会各界朋友及辛勤工作在 无偿献血一线的医务工作者 表示诚挚的谢意和亲切的慰 问。她说,自《献血法》实施 以来,全市各县(区)、各部 门、各单位严格落实《献血 法》各项规定,合力推进,无 偿献血比例持续增长、血液 安全水平明显提升、献血服 务体系逐步健全、血液保障 能力显著提升,全市无偿献 血工作亮点纷呈。这些成绩 的取得,得益于党委、政府高 度重视、社会各界鼎力支持、 人民群众广泛参与。

就做好无偿献血工作, 汤艳强调,要深刻认识使命 责任,精准落实重点任务。 采供血机构和各医疗机构 要加大宣传招募力度,逐步 建立起质控上收、服务下 沉、统一规范的血液管理服 务格局,提升血液保障供应 能力。要持续强化血站质 控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信息 化建设,加大专业人才培养 力度,提升血液质量安全水 平。各医疗机构要加强医 务人员的培训教育,周密对 接供血服务,强化血液库存 预警管理,提升血液合理使 用效率。各成员单位要强 化组织领导,结合职能,主 动参与、履职尽责、落实责 任,把无偿献血这项利民的 好事办实、实事办好。要加 大宣传力度,深入挖掘无偿 献血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 弘扬奉献精神,传递社会正 能量,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 参与,营造无偿献血的良好 氛围,为实现"人人享有安 全血液"目标、提高全市人 民健康水平、建设幸福美丽 新辽源作出积极贡献。

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扫黑 除恶专项斗争阶段性表彰大会

本报讯(记者 刘鹰)6月 10日,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 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阶 段性表彰大会,对先进集体和 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副 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许辉出席 会议,对全市公安机关扫黑除 恶专项斗争进行再动员、再部

许辉指出,扫黑除恶专项 斗争开展以来,全市公安机关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

务院和省、市部署要求,在提高 政治站位、压实工作责任上持 续用力,在深入发动群众、深挖 排查问题线索上持续用力,在 依法精准打击、强化综合整治 上持续用力,专项斗争取得明 显阶段性成效,切实彰显法治 权威、扫出朗朗乾坤,提升了治 理水平、优化了营商环境,回应 了群众关切、赢得了百姓信赖, 磨练了公安队伍、提升了工作 水平,涌现出一批恪尽职守、舍 生忘死、英勇善战的先进典型。

许辉强调,今年是扫黑除 恶专项斗争承前启后的关键 之年。全市公安机关要大力 弘扬担当精神、斗争精神、创新 精神、奉献精神,按照市委、市 政府和省公安厅的部署要求, 聚焦"深挖根治"的阶段性目 标,步步为营、久久为功,持续 发力、善作善成,推动专项斗争 取得新突破新成效。以最高 的政治站位,把扫黑除恶专项 斗争不断引向深入;以最坚定 的斗争精神,补短板、强弱项、

去痛点,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整 改任务;以最精准的源头治理, 彻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蔓延 的土壤;以最规范的执法管理 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最大限 度缩减时限、提高办案质效; 以最灵活的宣传方式,提升宣 传的时效性和针对性,让扫黑 除恶宣传融入群众生产生活; 以最务实的工作作风,严肃追 究责任,切实以刚性问责倒逼 责任落实,为确保社会和谐稳 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龙山区应急管理局开展 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 赵强)今 年6月,是全国第18个"安全 生产月"。为牢固树立安全 发展理念、落实安全生产责 任、增强全民安全生产意 识.6月12日上午,龙山区应 急管理局邀请区人大代表、 区政协委员、厂区周边群众 等市民代表走进辽源市巨 峰生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开展了以"防风险、除隐患、

遏事故"为主题的安全生产 公众开放日活动。

活动中,受邀人员观看 了该公司企业宣传片,详细 了解了企业的基本情况。 随后,受邀人员走进企业生 产区,实地参观酒精生产车 间、主控室、存储罐区等,详 细了解了酒精生产过程、工 艺流程、生产装备设施及存 储场所等情况。"这里的厂

区环境秩序严谨。通过这 次实地走访了解,普及了安 全知识,增强了安全意识。" 龙山区福阳社区工作人员 王佳丽说。

参观结束后,受邀人员 对该公司安全生产的各项工 作予以充分肯定,表示此次 活动搭建了企业与社会公众 沟通的桥梁,安全生产共识 得到了进一步强化。

一位"90后"的坚守

他是一个待人诚恳、充 满正能量的人。工作中,他 敢于创新、思路敏捷、大胆 探索,不断完善和提高自己 的管理水平;生活中,他充 满爱心,积极投身公益事 业,慷慨解囊圆了许多孩子 的大学梦。作为企业负责 人,不仅要把企业做强做 大,还要为家乡、为祖国作 出一份贡献。他,就是吉林 诺德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吉林吉诺树脂科 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90 后"青年——陈晨。

扎根家乡,争做创新发

2013年,陈晨毕业于中 国公安大学。参加工作后, 在任职期间破获案件30余 起,是一名出色的人民警 察。2015年,怀揣又一个梦 想的陈晨回到冢乡,担任了 吉林吉诺树脂科技有限公 司副总经理一职。从他身 上,可以看到当代年轻人所 拥有的无限的热情、饱满的 冲劲,以及对成功的强烈追 求。在他的带领下,公司稳 步发展。但是,他并没有满 足于现状,为了更好地发展 和更高的目标,他成立了吉 林诺德高科新材料有限公 司,并担任总经理。

身兼两职,面对压力他

不屈服、面对困难他不悲 观,坚韧不拔、百折不挠地 追求自己的目标。他一直 坚持学习,努力提高自身 的管理水平和专业知识, 运用现代企业运营方式, 通过向科技要效益、向管 理要效益,使公司一直保 持快速发展的势头。公司 的经营业绩逐年攀升,企 业规模不断壮大,企业实 力不断增强,经济效益突 飞猛进。他的个人品格和 魅力影响并感染着企业的 每一名员工,在短短3年多 里,他从一个初入社会的 热血青年成长为一名年轻 有为的企业家,公司在他 的带领和员工共同努力 下,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

以人为本,争做行业领 域的先行者

作为一名企业法人, 对家乡的最大贡献就是把 企业做大做强,多创造产 值、多上缴税款、多安置就

为此,陈晨努力提升研 发团队的创新能力,力争让 诺德高科加入国家级高新 技术企业的先进行列。为 此,积极推进核心产品市场 投放,打破日本、美国、德国 等公司在国内市场的长期

垄断,不断提升企业的市场 竞争力,塑造属于我们自己 的民族品牌。

先进的管理既是企业 生存的基石,又是企业发展 的动力。在企业管理中,陈 晨坚持以人为本,从最初创 业,到企业扩建,他大刀阔 斧改革用人制度,坚持"对 事不对人""任人唯贤"的用 人机制,全面推行多劳多 得、工效挂钩的工薪制度, 严格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

勇担责任,争做回馈社 会的奉献者

陈晨觉得企业是社会 的企业,只有真情回报社 会,企业才能赢得社会的 依赖和支持。因此,回馈 辽源百姓、承担社会责任 更为重要,既要争当推动 经济发展的生力军,更要 争做担当社会责任的急先 锋,通过积极参政议政、关 爱员工、扶弱济贫等方式, 助力辽源民生事业发展, 把更多的关爱与温暖送到

凡有耕耘,必有收获; 凡有奉献,必有回报。陈晨 凭着火一样的热情、勇者无 畏的精神,兢兢业业、敢于 创新的作风,引领公司走上 了一个新的台阶。

临潼法院公开审理王某渡等18人黑社会性质组织案

| ┗ | 典型案例剖析释解

王某渡系西安市临潼区 北田街办滩王村村委会原主 任。王某渡等18人自2008 年起,长期盘踞临潼渭北北 田地区,把持村委会主任一 职为非作恶,纠集笼络他人, 采取非法手段操控村委会选 举,非法采沙卖沙、放贷、强 揽工程,多次有组织地实施 故意伤害、寻衅滋事、非法拘 禁、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

2017年底,公安临潼分 局接到群众举报后非常重 视,立即有针对性地到北田 街道办事处辖区的工业园区 进行摸排、彻查、梳理,发现 了几起涉及到故意伤害、寻 性滋事、聚众斗殴等规模较 大、社会影响较恶劣的事 件。把这些事件串联起来 后,警方基本确定这是一个 黑恶势力团伙。2018年3月 5日,警方出动80余人对以 王某渡为首的9名重要案犯 实施抓捕。

参与侦查王某渡案件8 个月的办案民警清楚地记得 这起案件的每一个细节。在 他们看来,这些细节足以说 明黑社会性质组织对社会的 危害有多大、对群众的威胁 和控制有多可怕。

受害人王某因还不上贷 款,被王某渡及其同伙多次 殴打。据介绍,2011年7月, 王某渡纠集被告人王超某等 人,成立西安某蔬菜专业合 作社,非法放贷牟利。时任 滩王村村委会委员的王某, 在此处借了一笔贷款,后因 未及时归还,一次村委会会 议中,王某渡将王某拉出会 议室暴打,当场打落其10颗 牙齿。后王某因骨折在西安 市住院,王某渡及其团伙赶 到医院催账,竟在病房内砸 碎其腿上固定的石膏板,行

后期落实这起案件的证 据时,王某母亲的证言至今 让办案民警感到心酸。"老人 跟我说,儿子被打后,她满地 找拾儿子的牙,每拾一颗,心 就像被捅了一刀。"

办案民警说,这样的恶 行在王某渡案件中比比皆 是。其崇尚暴力解决问题, 动不动就指挥团伙成员"上 去打"。正因为如此,受害群 众即使遭遇不公,也往往敢 怒不敢言,甚至在王某渡被 捕后,也不敢站出来指认,相 关证人也因恐惧出现了不少

办案民警介绍,早在 2016年,临潼公安便接到过 关于王某渡的举报线索,但 线索十分模糊,没有具体的 事情,也查不到受害人,最终 只能中断调查。2018年初, 又有人对其进行举报,这次 他们对接到的线索进行了详 细地梳理与彻查,最终整理 出此案的大致框架。在顺着 框架细查之后,先一举抓获 了9名嫌疑人,然后再对这 些嫌疑人逐一击破,落实证 据,扩大线索,最终其余9人 一一落网。该组织的种种罪 行也在之后被一一批露-办案机关足足作了24本笔 录、刻录了57张光盘。

值得一提的是,王某渡 在看到自己的同伙被抓之 后,曾试图通过找关系求办 案民警"放他一马"。遭到拒 绝后自行到公安机关投案, 但态度十分嚣张,对自己所 犯罪行一概不认,还直接在 审讯室里威胁办案民警。他 扬言民警敬酒不吃吃罚酒, 自己出来后要捅死他们。还 说自己知道谁举报的,出来 后要将举报人及所有办案人 员灭门。

2019年1月21日上午. 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法院组成 7人合议庭,依法公开开庭 审理王某渡等18名被告人 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 性质组织案。该案是西安市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 影响较大的涉黑犯罪集团案

公诉机关指控,2008年 至2018年长达十年的时间 里,被告人王某渡等以非法 采沙卖沙、放贷、承揽工程, 敲诈勒索、强迫交易等违法 犯罪行为获取了巨额非法利 益。该组织多次肆意伤害他 人、欺压群众、打压同行、强 索他人财物,长期把持农村 基层组织,为非作恶、称霸一 方,在临潼北田地区和建筑 工程领域形成了非法控制和 重大影响,严重破坏了社会 经济、生活秩序。据此,公诉 机关认为,对王某渡为首的 恶势力犯罪集团应当以组 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 织罪、故意伤害罪、寻衅滋事 罪、聚众斗殴罪、非法拘禁 罪、敲诈勒索罪、强迫交易罪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该案于2019年1月30日 由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法院作 出一审判决。一审判决认 定,2012年至案发,王某渡两 次利用村委会换届选举之 机采取非法手段操控选举, 长期把持临潼北田地区滩王 村村委会主任职位。期间, 砍人、砸车,实施非法滋事活 动,初步确立了其在北田地 区的强势地位。除了伙同其 他涉案人员采取暴力手段立 威,王某渡等人又先后注册 成立了三家公司,以非法采 沙卖沙、放贷、承揽工程为主 要获利手段,为非作恶,称霸 一方,在北田地区和建设工 程领域形成了非法控制和重 大影响,严重破坏了社会经 济、生活秩序。

临潼法院以被告人王某 渡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 组织罪、故意伤害罪、聚众斗 殴罪、强迫交易罪、非法拘禁 罪、寻衅滋事罪、敲诈勒索 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 徒刑23年、剥夺政治权利3 年、没收其个人财产100万 元,并处罚金8万元。其余 17 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 徒刑17年至1年。

一审宣判后,王某渡、王 某勋、王某、王某光、吴某军、 姚某、王某宁、楚某朋、王某 权不服判决,均提出上诉。

西安中院立案受理并依法组 成合议庭,于4月2日、4月3 日开庭审理了此案。

二审经审理认为,上诉 人王某渡自2009年以来,为 攫取经济利益,逞强争霸,组 织、领导人数众多,骨干成员 基本固定,形成较稳定的犯 罪组织,多次有组织地实施 故意伤害、聚众斗殴、强迫交 易、寻衅滋事、非法拘禁、敲 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危 害群众安全,损害经济发展, 在西安市临潼区北田地区形 成非法控制及重大影响,破 坏了当地经济、社会生活秩 序,其行为已构成组织、领导 黑社会性质组织罪。上诉人 王某勋等人及原审被告人陈 某航等人,明知该组织以实 施违法犯罪为主要活动仍主 动参与,其行为均构成参加 黑社会性质组织罪。

上述上诉人组织、参与 实施了一系列犯罪活动,应 对以上各上诉人及原审被告 人所犯数罪数罪并罚。上诉 人王某渡系组织、领导犯罪 集团的首要分子,应按照犯 罪集团所犯全部罪行处罚。 综上,西安中院于裁定驳回 上诉,维持原判。

(转自陕西省西安市临 潼区人民法院典型案例)



扫黑除恶应知应会小知识

一、什么是扫黑除恶?

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 长治久安,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党中央、 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 知》,决定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二、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的时间? 这次全国开展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党

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自2018年 初(1月23日)开始至2020年底结束,为期三

三、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目标任务是 什么?

通过三年不懈努力,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 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到根本遏制,涉黑涉 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重点行业、重点领域 管理得到明显加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 显提升;黑恶势力"保护伞"得以铲除,加强基层 组织建设的环境明显优化;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明显提升,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范打击长效机 制更加健全,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 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四、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分为几个阶

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分为三个阶段: 1.2018年,取得初步战果。黑恶势力违法 犯罪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在全社会形成对 黑恶势力人人喊打的浓厚氛围。

2.2019年,集中重点攻坚。对已侦破的案 件寻线深挖,彻底铲除黑恶势力赖以滋生的土

壤,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 3.2020年,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 的长效机制,取得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压倒性胜

五、扫黑除恶中的"黑"和"恶"指的是什

"黑"是指黑社会性质的组织;"恶"是指恶

势力、恶势力犯罪集团。 六、从"打黑"到"扫黑",有何区别?

1.黑恶势力更隐蔽,扫黑除恶绝不手软。 2."扫黑"比"打黑"更加全面深入,重视程 度前所未有。

3.扫黑必须打"黑伞",基层"拍蝇"是关键。 4.运用法治思维把握好"度",确保法律效 果、社会效果的统一

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两个一律"是什

1.对涉黑涉恶犯罪案件,一律深挖其背后 腐败问题。

2.对黑恶势力"关系网""保护伞",一律一 查到底、绝不姑息。

八、"黑社会性质组织"具备的特征是什

1.组织特征:较稳定、人数较多、有明确的

组织者、领导者,骨干成员基本固定。 2.经济特征:通过违法或其他手段获取经 济利益,有一定经济实力,以支持组织的活动。

3.行为特征:用暴力、威胁等手段,多次为 非作恶、欺压、残害群众。

4.危害性特征:严重破坏经济、社会生活秩

防范打击非法集资 检察机关在行动

非法集资犯罪主要领域、表现方式与防范

重点 (三)房地产、建筑领域非法集资

此领域非法集资案件几乎遍布全国所有省 份,多年来持续高位运行。这类案件比较易受 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在经济下行预期较强、去库 存压力较大的情况下,以高息借贷维持资金链 的冲动增强,容易发生大案要案,引起上下游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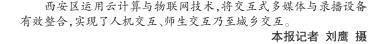
锁反应。目前,此领域非法集资犯罪活动主要 反映出以下特点:

一是以预售房屋的形式非法集资。该方式 多表现为房地产企业在项目未取得商品房预售 许可证前,有的甚至是项目还没进行开发建设 时,以内部认购、发放VIP卡等形式,变相进行 销售融资,有的还"一房多卖";

二是利用房地产项目开发进行非法集资。

表现为房地产企业自身或者是通过中介公司向 社会公众融资,承诺给予远高于银行同期利率 的高额利息,有的还以一定的资产作为抵押;

三是以分割销售商铺并承诺售后包租的形式 非法集资。该方式多表现为房地产企业违法违规 将整幢商业、服务业建筑划分为若干个小商铺进 行销售,通过承诺售后包租、定期高额返还租金或 到一定年限后回购,来诱导社会公众购买。 (下)



2 2 2